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王美善

電話：033322101分機7523

傳真：033367101

電子信箱：meishan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812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0008128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辦理「精進教學與實務探究工作坊」一案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10年9月6日師培字第110100042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0年9月25日(星期六)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教學大樓T104教室(500彰化市進德路1號)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0年9月22日(星期三)前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報名(課程代碼：3194958)。

(四)全程參與者將核給研習時數4小時。

三、參加活動人員請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施小姐，電

教務處

110/09/11 12:25



110000635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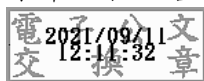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話：04-7232105分機1133。

五、檢附旨揭工作坊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